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为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艾为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等法律法规，对艾为电子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存在境外采购与销售，结算币种主要采用美元外币。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影响。为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一）业务品种及币种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涉及的币种为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为美元，业务品种包括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利率互换业务、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等。

（二）业务规模及资金来源

公司预计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外币金额不超过等值 5 亿美元（含本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单笔交易金额不得超过 2,000 万美金。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三）授权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四）期限

额度有效期为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及管理措施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可以部分抵消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但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可能出现对汇率或利率行情走势的判断与实际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形，远期外汇交易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判断风险；

2、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由于操作人员对汇率走势判断出现偏差，未能及时、充分理解产品信息，或未按规定程序操作而造成一定风险；

3、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履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二）风险管理措施

1、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严格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选择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2、严格控制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规模，公司只能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

3、明确岗位责任，严格在授权范围内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及职业道德，并加强与银行等相关专业机构及专家的沟通与交流，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的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

4、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持续监控，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在市场剧烈波动或风险增大情况下，或导致发生重大浮盈、浮亏时第一时间向公司管理层报告，以立即商讨应对措施，综合运用风险规避、风险降低、风险分担和风险承受等应对策略，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措施；

5、公司制订了《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机构、审批权限、操作流程、风险控制等进行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制度的规定进行操作，保证制度有效执行，严格控制业务风险；

6、公司选择具有合法资质的、信用级别高的大型商业银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密切跟踪相关领域的法律法规，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四、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

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本次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助于公司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认为：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审议通过，并且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具有一定的必要性。该事项有利于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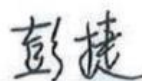
保荐机构提请投资者关注：虽然公司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采取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固有的汇率波动风险、内部控制的局限性以及交易违约风险等风险，都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彭捷



王彬

